

文學類大專社會組佳作

楚楚

街道上的媽媽

我從來沒有真正愛過我的媽媽。

對於媽媽，我是有埋怨的。是的，我用「埋怨」這個字眼，而不是用「怨恨」，儘管她影響我的人生甚鉅。

我的媽媽來自屏東內埔鄉的客家農村。自幼貧困的她承襲了客家人節儉耐勞的性格，非常惜物，只要花錢的，她最常說的一句話就是：

「買那個有什麼用？」

我家早上起床刷牙洗臉，是不准用毛巾的。只有在洗澡時候，全家共用一條毛巾，即使已經用到破損起毛球，媽媽還是很珍惜地每天清洗乾淨晾曬。

我曾經向媽媽抗議，每個人應該有一條毛巾，不然有家裡有人感冒會被傳染。「傳染」這個字眼，對只有國小程度的媽媽來說，簡直是荒謬的理論。一人一條毛巾的要求，在她的眼裡更是奢侈浪費。

媽媽說，她和爸爸結婚時，外公買了金戒指給她當嫁妝，外婆卻嫌女兒是賠錢貨，又搶回去了。

是的，媽媽用了「搶」這個字眼。

「你爸那邊的親戚一直都看不起我！」我看著媽媽哀怨的眼神，有一種說不出口的情緒，黑壓壓的埋在我心裡。

國小四年級有作文課，中午我跑回家，跟正在剪皮包線頭的媽媽說要買毛筆，媽媽說：「什麼是毛筆？」我說：「老師說寫作文要用毛筆。」媽媽不耐煩地從褲袋掏出裝很多零錢的紅白塑膠袋，從裡頭拿出兩元給我。

我看著手上的兩元，楞了一下。

我要的是十元啊！

我跨過客廳滿山滿谷的皮包，朝靠牆的桌子打開抽屜翻翻，找到一枝半截的鉛筆，

在媽媽眼前晃晃說：「不用了，我找到一枝。」我把兩元還給媽媽，媽媽小心翼翼地將兩元放入紅白塑膠袋，然後綁緊，又繼續剪皮包的線頭。

她不知道鉛筆和毛筆有什麼不一樣。她只知道全部皮包線頭剪完可以賺到一百多元。

然後，我去學校上課，等著同學寫完再借我，那時候已經快下課了，我只得草草寫完交上去，所以我的作文每次都拿六七十分。

後來，只要會花錢的事，我都不做。連唸高中都覺得浪費錢，畢業後趕快去工廠當女工。媽媽說，我耳朵不好，有時候別人說話都聽不懂，是沒辦法找到好工作的，工廠願意收我，就是祖上積德，要認份好好做。

不知不覺我複製媽媽的性格過我的人生，從來沒有好好愛自己。

好多年過去，爸爸去了天堂，剩下老了的媽媽。

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，媽媽開始在街道上行走，有時候會坐在行人磚道上的行人椅，望著來來往往的車輛和路人，一坐就是大半天。

媽媽說：「你們都上班的上班，上學的上學，家裡都沒半個人。」

我們以為她只是寂寞，卻不明白，為何不管刮風下雨，她總是堅持一定要每天早上及黃昏時刻走這條路，並且一直在那裡坐著。

每一次，我從台北回來，車子駛進兩排木棉樹的街道，就會看見滿頭白髮，身子微駝的媽媽，寒冷的冬天竟然穿著薄薄的七分褲，上面則穿了三四件短袖和毛衣，面無表情坐在路邊的電箱上，望著遠方發呆。

我搖下車窗，急切呼喚媽媽，媽媽的視線遠方拉回，眨眨望著我一會才回神：「你從台北回來了？」「吃飯沒？」說完，媽媽從口袋拿出小錢包，又從小錢包裡掏出塑膠袋，裡面裝著一些十元的零錢：「要我去幫你買雞腿便當給吃嗎？」

「天氣這麼冷，你怎麼又在外面了？」「為什麼我每次給你幾千元，到後來都只剩零錢，你又不需要花什麼？」我壓住情緒問媽媽。

媽媽一臉困惑攤開錢包：「沒有啊，我都沒有錢。」

寒風吹亂媽媽的白髮，單薄七分褲下一雙烏黑瘦小的腳有些污泥。

回到家裡，打開冰箱發現塞滿二三十個便當。全都沒有動，有的都發霉了。

「你買多便當是要做什麼？」我耐住快爆發的火山。「你不知道我賺錢很辛苦嗎？」媽媽委曲的說：「我怕你們下班回家沒有飯吃。」

「我們又不是小孩子。」我一氣之下，把便當一個一個丟在媽媽面前：

「弟弟都已經是大人了，可以自己照顧自己，不需要你這樣子，便當都發霉了。我這樣省吃省穿，付房貸還有家裡的生活費，你卻這樣亂買東西。」我情緒幾近崩潰大喊，媽媽聽到這句話時，臉色瞬間變得很難看，轉身就上樓。

我攤坐在沙發上，隱約猜到媽媽失智了，她在逐漸失去生活能力。

清理客廳地板上的便當之後，帶著沮喪幫媽媽洗澡，沾肥皂的毛巾從媽媽微駝的背輕輕搓擦，再來是下垂貼胸的乳房，鼓起的大肚臍，沾滿泥土乾燥無光澤的雙腳，心頭突然一陣鼻酸。

幾年前，爸爸過世後，寂寞的媽媽，想在家附近空地種一些青菜，開口跟我要錢買土和菜苗，終日為家裡的經濟操煩的我不耐煩回她：「沒事搞這個作什麼，浪費錢！」

有時，她想念出嫁的姐姐，她總是說：「以後我可能沒那個機會看你們了。」多次央求我帶她去看姐姐，我也是不耐煩回她：「你腳不好就安份在家，不要亂走動，萬一跌倒了，又要花錢住院。」

那個時候的媽媽應該已有輕微失智了，而我卻認為是為她好，總是不讓她出門散步，不體諒一個做母親的心情，嫌她愛操勞亂花錢。

媽媽小時候家境清窮苦，嫁給爸爸後，一生都在為錢操煩。但卻想盡辦法讓自己孩子吃飽，有遮風避雨的住所。小學時，媽媽每天中午都要走一段很長的路，送便當到學校給我，她是那樣很努力地做家庭代工，餵飽全家的胃。我越想越自責不該這樣傷媽媽的心。

但這樣的戲碼總要上演好幾次，不斷崩潰大罵，不斷自責後悔。

直到有一次機緣讀到張輝誠老師的《我的心肝阿母》。有人問張輝誠老師，照顧

老人最大的收獲是什麼？輝誠老師回答：「沒有遺憾。」

輝誠老師的母親很難相處，個性固執，容易和人起衝突，但因輝誠老師不忍母親受委曲，不忍母親不快樂，不忍母親難過，於是就一直對母親好好好，還要更好。

書中他提到，母親很會亂花錢，有一次在母親房間打開衣櫃，發現三大格的衣櫃全都是衣服，滿滿撐爆擠著。他問母親怎麼買這麼多衣服？母親靦腆回答，在市場看到一件一百，就一次買一兩件，慢慢就變這麼多了。他勸母親，是否可以少買。母親急忙搖頭，不以為然揮手，若不買衣服，身邊這些點錢要買什麼呢？

輝誠老師想起村上春樹的小說《東尼瀧谷》，主角之妻也是購衣成癖，女人的衣服永遠都不夠，妙齡女子如此，他的母親也是如此，於是沒再多說話，只要母親高興快樂，都好，都好。

讀到這裡，我想我自以為是的孝順，根本不算是孝順，只是孝，並沒有順，順著媽媽的心來孝，我的媽媽應該很寂寞。

後來，再度回家的我，看到家中某一處有積囤到發臭的便當和飲料，還有院子隨手丟棄的垃圾，不再對媽媽亂發脾氣，只是安安靜靜清理乾淨。

就讓我當媽媽的母親，她當我的孩子吧，我們重新相處，我心裡這樣想。我找出小時候媽媽背我們的背巾，把八十多歲行動緩慢的媽媽扶上機車後，用背巾把我和媽媽綁在一起。

我們母女緊緊相依坐在機車，陽光溫暖，微風輕吹。我載她到她常去的那一家麵攤吃板條，再去舊家看看老鄰居。回家時，又陪她在街道上的電箱坐一會。

有個快走的中年夫妻，看到媽媽，很高興地打招呼：「妳女兒啊！」媽媽點頭笑著：「是，她常從台北回來陪我。」不久，又來了一個媽媽帶著國中模樣的小女孩來散步，看到媽媽也招手微笑。

失智的媽媽什麼時候認識這些人呢？我看著這條路上，來來去去的或散步或運動的路人。

我想起有一陣子，媽媽晚上散步回來，總會拿回一袋水果，或麵包之類的，問是誰給她的，她總是說不清楚。

原來這條街道，有媽媽想要的，而我們子女一直忽略的溫暖。

回家後，媽媽心情顯得特別好，說下次回來再去姐姐家。

我說：「好！」

媽媽笑了。

我也要把自己當作自己的孩子。對於自己想要的，勇敢去追求。

每一次站在夢想的櫥窗猶豫不決，我就把自己抽離出來，以母親的心情來看站在夢想櫥窗張望的孩子，做母親的我會怎麼做呢？

就這樣一次又一次學習被愛。

人生，你要學會的不是先犧牲，而是先愛自己，然後你才懂得愛別人。